

中期報告2015-16

OPPORTUNITIES

開創新篇•迎接機遇

「中國內地將繼續為我們的主要市場……」 其仍為世界最快速發展經濟體之一, 並為本集團的樂觀業務前景帶來中長期的支持。

形象:藉助富有魅力的及流行藝術家及社會名流,增強流行形象及推廣

• 產品:藉助較高水準的創造力,更多K 金珠寶亦將問世

• 渠道:於地區內開設新門店、開發線上銷售平臺及引入高檔產品

目錄

香港資源控股蓄勢待發 把握未來之良機。

	頁次
公司資料	2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4
其他資料	10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審閱報告	16
中期財務報表: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17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18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20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21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2

使命

香港資源控股有限公司致力發展為具規模之珠寶零售商及發展為駐足大中華地區、東亞及其他地區 內,享譽國際之品牌。

本集團持續尋覓貴金屬及寶石產品;實體及電子商務分銷渠道;以及特許專營或聯盟戰略匹配之合作夥伴。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黄周莉菁女士^{b,c},*主席* 黄詠茵女士^d

非執行董事

林國興先生,太平紳士 張伯陶先生^d,銅紫荊星章

獨立非執行董事

范仁達先生 a, b, c, d 黃錦榮先生 a, b, c, d 范駿華先生 a

公司秘書

傅溢鳴先生d

- · 審核委員會成員
- b 薪酬委員會成員
- 。 提名委員會成員
- d 企業管治委員會成員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

香港主要辦事處

香港 九龍紅磡 崇安街18號 半島廣場 17樓1701-11室

公司資料

主要往來銀行

上海商業銀行 恒生銀行 星展銀行 招商銀行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 交通銀行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MUFG Fund Services (Bermuda) Limited The Belvedere Building 69 Pitts Bay Road Pembroke HM08, Bermuda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22樓

股份代號

2882

網站

www.hkrh.hk

概覽

本集團主要從事(1)在香港、澳門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其他地區(「中國內地」)銷售黃金珠寶首飾之零售及特許權業務,(2)娛樂業務,包括電影投資、管理及製作演唱會以及演唱會投資、娛樂活動、電視節目及內容製作,及(3)投資控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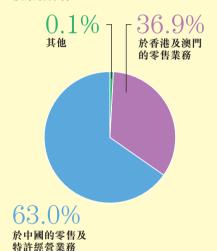
中國內地經濟增長放緩,為游客訪港澳氣氛及中國內地整體消費持續帶來負面影響。該等原因均對本集團期內表現產生影響。本集團期內錄得營業額約638,500,000港元,較上期營業額約680,300,000港元減少6.1%。期內虧損約為38,200,000港元,較上期虧損約20,900,000港元增加83%,主要歸因於零售業務。期內,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7,300,000港元,較上期虧損約7,600,000港元改善4%。

財務回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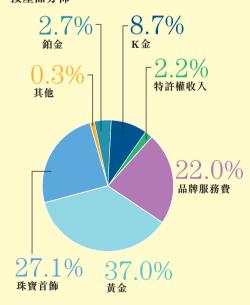
中國內地的黃金及珠寶產品零售及特許經營銷售仍為主要收入來源,佔營業額的63.0%。本集團期內營業額為638,500,000港元(上期:680,300,000港元),較上期減少6.1%。在中國內地錄得營業額402,200,000港元,亦較上期減少5.4%。在香港及澳門錄得營業額235,700,000港元,較上期減少5.8%。我們錄得整體同店增長下跌17%(上期:下跌16%),其中中國內地同店增長下跌21%(上期:下跌27%),而香港及澳門同店增長下跌4%(上期:增加198%)。

於期內,來自特許經營業務的營業額為39,900,000港元(上期:60,400,000港元),乃因銷售貨品予特許經營商3,600,000港元(上期:8,800,000港元)及收到品牌服務費36,300,000港元(上期:51,600,000港元)。所收取的品牌服務費直接反映於毛利。透過與我們的特許經營商緊密合作,提高盈利能力,我們預期本集團財務業績將有所改善。

營業額明細 按業務分佈



毛利率分析 按產品分佈



於中國有超過

中國大陸362間香港6間澳門3間

- **20** 安徽省
- 20 北京市
- 7 重慶市
- 8 福建省
- 5 甘肅省
- 62 廣東省
- 19 廣西省
- **1** 貴州省

- 2 海南省
- 15 河北省
- 7 黑龍江省
- 6 河南省
- 6 香港
- 30 湖北省
- 2 湖南省
- 4 內蒙古自治區

- 33 江蘇省
- 3 江西省
- **2** 吉林省
- 10 遼寧省
- 3 澳門
- 7 寧夏省
- 10 陝西省
- 57 山東省

- 2 上海市
- 7 山西省
- 3 四川省
- 12 天津市
- 4 新疆維吾爾自治區
- 2 雲南省
- **2** 浙江省

金 至 3D-GOLD





由於以上所述,期內營業額及毛利分別減少6.1%及26.7%至638,500,000港元及165,300,000港元。由於期內進行的推廣活動、產品組合變動及特許經營的品牌服務費減少,毛利率已由33.2%下降至期內的25.9%。黃金飾品及珠寶鑲嵌首飾等主要產品之銷售額分別佔總營業額63.5%(上期:58.6%)及19.1%(上期:20.2%),引致毛利率下降,乃由於銷售黃金飾品所得毛利少於珠寶鑲嵌首飾所得毛利所致。

隨着營業額減少,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開支減少至162,900,000港元(上期:165,100,000港元),而本集團的一般及行政開支減少至48,900,000港元(上期:70,200,000港元)。

根據當前營運,金至尊品牌零售價值(即所有金至尊店舖所作的銷售)包括自營及特許經營店鋪在內於期內達1,594,800,000 港元,較上期減少6%。多項措施亦已予實施並於「業務回顧」一節討論,據此,透過與我們的特許經營商緊密合作,假以時日,品牌價值將反映於本集團的財務業績內。

於期內,管理層的首要任務仍為專注於改善經營業績。鑒於經濟整體下行,期內虧損約為38,200,000港元,而上期虧損約為20,900,000港元。

中期股息

董事會已決議不向本公司普通股持有人宣派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

業務回顧及前景

零售業務

香港及澳門零售業務的總營業額貢獻達235,700,000港元(上期:250,200,000港元)及中國內地的業務達402,200,000港元(上期:425,300,000港元)。本期間營業額的下降主要歸因於與上期相比,經濟整體下行影響消費者情緒。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香港、澳門及中國內地分別有6間、3間及362間「金至尊」品牌銷售點。於中國內地銷售點中,83間為自營銷售點及279間為特許經營銷售點。於本期間,本集團於中國內地新開設36間店舖及櫃台,並關閉39間處於虧損中的商店。

本集團逾80%自營銷售點位於中國內地處於購物黃金地段之百貨商場內並按營業額支付租金。另一方面,本集團於香港及澳門之銷售點則主要按固定租金繳納,而若干租賃安排須承擔支付最低擔保金額或每月支付一筆相等於每月銷售若干指定百分比的金額(以較高者為準)作為租金付款。

本集團於中國內地之策略繼續專注於特許經營店舖之增長,長期目標是自營店舖佔20%及特許經營店舖佔80%。此種模式讓本集團擇善而行,發揮本集團特許經營商之本地資本、知識及經營基地,以最低資金投入靈活快速地開展策略。本集團此模式使管理層於市場波動時可作出重要決定,以使本集團之不利影響程度降至最低。

為提高盈利能力,管理層專注於在以下領域採取各項措施:(i)透過側重於盈利店鋪及關閉表現欠佳店鋪從而調整銷售網絡,(ii)強化零售業務區域特許經營系統,(iii)持續開發及推出新系列產品,(iv)持續成本控制;及(v)改善現金流量。

本集團將定期探討於香港、澳門及中國內地開設、續新及關閉銷售點,以確保貫徹本集團整體業務計劃及策略。本集團的增長計劃將根據財務回報、推廣益處及策略優勢不斷作出調整。展望未來,中國內地市場將仍為日後主要增長推動力。

產品及設計

本集團繼續進行產品設計及創新。透過持續提高產品質量,本集團致力於提供符合客戶喜好的產品系列。

於期內,本集團已擴大其產品組合,贏得不同市場分部。新產品包括「花魅」鑽飾系列、「幸福女人」鑽飾系列、「K·LOVE愛蝶 | K 金系列、「幸福牽手 | 婚嫁系列,乙未羊年足金精品及「幸福花 | 鑽飾系列。

推廣及獎項

本集團連續五年成為「國際金茶王大賽 2015 (港式奶茶)」獎品贊助商及「2014 第四屆世界江門青年大會」鑽飾表演贊助商, 亦連續五年成為「2015 國際中華小姐競選」之冠名、后冠及權杖贊助商及「顧嘉輝榮休盛典演唱會 2015」聯合贊助商。

本集團亦取得多項業內獎項,肯定本集團於推廣優質服務、行業最佳慣例及對珠寶零售業作出貢獻所作之努力。獎項包括 由世界綠色組織頒發之「綠色辦公室獎勵計劃」及金至尊珠寶榮獲由香港品牌發展局頒發之「2014香港卓越服務名牌」。

娛樂業務

本集團憑藉其資源及能力,開拓娛樂業務新商機,以期產生額外收入。本集團繼續參與娛樂活動、電視節目及內容製作,而管理層已擴展娛樂業務,參與電影及娛樂活動的投資及推廣。截至報告日期,本集團已投資TWINS LOL香港演唱會,閻奕格二零一六年演唱會及郎朗二零一六年香港演奏會,而二零一六年亦有三個演唱會已計劃排程。

電子商務

為進一步擴大銷售渠道,本集團推出電子商務平台「尊一」(www.zun1.com)及社交網絡平台(www.54qn.cn)以在大中華及其他地區迅速增長的網絡市場取得成功。本集團繼續投資於此電子商務平台,並預期於來年取得回報並享有協同效益。

清潔能源

本集團繼續投資於 Gane Energy & Resources (China) Limited (「Gane China」),該公司從事一種用於大型工業壓燃式發動機由 甲醇及其他氧化物製造之新型液體燃料之研發及商業化。該燃料最初定位用於發電機及重型工業設備,後期將用於移動應 用,例如重型礦山卡車、火車及輪船。使用該燃料以及發動機排氣處理將會使排氣中所含特定污染物(如二氧化硫、氮氧化 合物及微粒物質)之濃度低於柴油中所含者,無需進行資本密集型排氣處理。

Gane China 已於期內進行新型燃料測試,並將進行進一步測試。預期新型燃料將基於其環保特徵可在中國市場廣受歡迎。 憑藉本集團在中國的強大業務網絡,預計本集團可有助在中國市場引入新型燃料,將促進 Gane China 業務發展,本集團亦 因而受惠。

於報告日期,本集團於清潔能源投資擁有24%之直接權益。

展望

鑒於全球經濟不明朗、中國內地經濟減速及因中國政府嚴厲打擊貪腐使奢侈品消費下滑,本集團對來年的業務增長持審慎態度。展望未來,儘管短期市場波動,本集團對中長期的業務展望抱持樂觀態度。中國內地將繼續為我們的主要市場。儘管中國內地經濟據稱低於目標增長,但仍為世界增長最快速的經濟體系之一,支持本集團對中長期業務的樂觀展望。

管理層預計下一個財政年度將穩定本集團的業務表現。本集團正採取策略性導向,恢復本集團的長期可持續增長及盈利能力。然而,市場波動可能導致短期表現不明朗。本集團正在開拓新商機,令娛樂業務產生額外收入及加大娛樂活動的參與程度。此外,本集團亦將繼續投資於清潔能源業務。

最後,本集團矢志達成目標,從而實現增長,為投資者及其他利益相關者創造價值。

財務回顧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結構

本集團營運資金集中由香港總公司財務部門統籌。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總計為506,0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680,000,000港元),而資產淨值總額為484,0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538,000,000港元)。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淨資產負債比率為101%(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81%),即借貸總額996,0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1,118,000,000港元)減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及現金506,0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680,000,000港元)對權益總額484,0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538,000,000港元)之比率。經計入黃金存貨348,0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352,000,000港元)後,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調整淨資產負債比率為29%(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16%),即借貸總額減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以及黃金存貨對權益總額之比率。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可動用之未動用循環銀行融資額為106,0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494,000,000港元)。

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

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載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2及26。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資產抵押載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4。

財務風險

除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及附註14、16及18所載之衍生金融工具外,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未到期之外匯合約、利息或貨幣掉期或其他衍生金融工具。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1,573名僱員(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1,567名)。本集團的薪酬政策由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定期檢討。薪酬乃參考市場環境、公司業績及個人資歷及表現釐定。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短倉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以及彼等之聯繫人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置存之登記冊內或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以其他方式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短倉如下:

(a) 於股份之長倉

普通	晔	幽	日
ᆸᄤ	IJX	纮	н

董事姓名	個人權益	家族權益	法團權益	總計	佔已發行 普通股之百分比
黄周莉菁女士	336,000	980,222,476 (附註a)	-	980,558,476	27.84%
黄詠茵女士	88,000	200,500 (附註b)	-	288,500	0.01%
林國興先生	7,268,000	560,000 (附註c)	-	7,828,000	0.22%
張伯陶先生	_	_	_	_	_
范仁達先生	_	_	_	_	_
黄錦榮先生	5,371	_	_	5,371	0.00%
范駿華先生	400,000	100,000 (附註 d)	-	500,000	0.01%

附註:

- (b) 該等股份由黃詠茵女士的配偶持有。
- (c) 該等股份由林國興先生的配偶持有。
- (d) 該等股份由范駿華先生的配偶持有。

⁽a) 黄周莉菁女士(「黄太」)的配偶黄英豪博士(「黄博士」)擁有980,222,476股股份的權益。有關黃博士於本公司股份權益的詳情請參閱下文「主要股 東」一節。

(b) 於本公司股本衍生工具相關股份之長倉

		擁有權益	佔已發行
董事姓名	身份	之股份數目	普通股之百分比
黄周莉菁女士	實益擁有人(附註a)	24,000	0.00%
	家族權益(附註b)	36,603,884	1.04%
黄詠茵女士	實益擁有人(附註c)	11,816,901	0.34%
林國興先生	實益擁有人(附註c)	10,398,591	0.30%
	家族權益(附註d)	40,000	0.00%
張伯陶先生	實益擁有人(附註c)	6,581,690	0.19%
范仁達先生	實益擁有人(附註c)	2,441,942	0.07%
黄錦榮先生	實益擁有人(附註c)	1,916,338	0.05%
	實益擁有人(附註e)	383	0.00%

附註:

- (a) 該等衍生工具指黃太所持紅利認股權證之相關 24,000 股紅利認股權證股份。
- (b) 黄太的配偶黄博士於該等衍生工具中擁有權益。有關詳情請參閱下文「主要股東」一節。
- (c) 上述所有權益均採取本公司購股權的形式。
- (d) 該等衍生工具指林國興先生的配偶所持紅利認股權證之 40,000 股紅利認股權證股份。
- (e) 該等衍生工具指黃錦榮先生所持紅利認股權證之相關383股紅利認股權證股份。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之聯繫人士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之任何股份或債券中擁有任何權益或短倉。

主要股東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備存之主要股東登記冊列示,以下股東已就本公司已發 行股本中之相關權益及短倉知會本公司。

(a) 本公司股份之長倉

黄英豪博士質益擁有人(附註a)139,728,1223.97%家族權益(附註a)336,0000.01%法團權益(附註a)840,494,35423.86%Perfect Ace Investments Limited實益擁有人(附註a)757,703,75221.51%Limin Corporation實益擁有人(附註a)82,790,6022.35%劉旺枝博士法團權益(附註b)186,874,8475.31%實益擁有人15,556,0000.44%黃偉常先生實益擁有人5,831,4300.17%法團權益(附註c)76,899,9932.18%陳偉先生實益擁有人1,000,0000.03%該團權益(附註c)76,899,9932.18%謝滿全先生實益擁有人200,0000.01%法團權益(附註c)76,899,9932.18%黃西章先生法團權益(附註c)76,899,9932.18%李樹坤先生法團權益(附註c)76,899,9932.18%桂記祥珠寶金行有限公司法團權益(附註c)76,899,9932.18%六福(控股)有限公司法團權益(附註c)76,899,9932.18%六福(控股)有限公司法團權益(附註c)76,899,9932.18%	主要股東姓名	身份	持有已發行 普通股數目	佔已發行普通 股之百分比
家族權益(附註a)336,0000.01%法團權益(附註a)840,494,35423.86%Perfect Ace Investments Limited實益擁有人(附註a)757,703,75221.51%Limin Corporation實益擁有人(附註a)82,790,6022.35%劉旺枝博士法團權益(附註b)186,874,8475.31%實益擁有人15,556,0000.44%黄偉常先生實益擁有人5,831,4300.17%按摩先生實益擁有人1,000,0000.03%陳偉先生實益擁有人1,000,0000.00%法團權益(附註c)76,899,9932.18%謝滿全先生實益擁有人200,0000.01%法團權益(附註c)76,899,9932.18%黃冠章先生法團權益(附註c)76,899,9932.18%李樹坤先生法團權益(附註c)76,899,9932.18%桂記祥珠寶金行有限公司法團權益(附註c)76,899,9932.18%六福(控股)有限公司法團權益(附註c)76,899,9932.18%	黄英豪博士	實益擁有人(附註a)	139,728,122	3.97%
Perfect Ace Investments Limited 實益擁有人(附註a) 757,703,752 21.51% Limin Corporation 實益擁有人(附註a) 82,790,602 2.35% 劉旺枝博士 法團權益(附註b) 186,874,847 5.31% 實益擁有人 15,556,000 0.44% 黃偉常先生 實益擁有人 5,831,430 0.17% 法團權益(附註c) 76,899,993 2.18% 陳偉先生 實益擁有人 1,000,000 0.03% 家族權益 100,000 0.00% 法團權益(附註c) 76,899,993 2.18% 對滿全先生 實益擁有人 200,000 0.01% 法團權益(附註c) 76,899,993 2.18% 黃冠章先生 法團權益(附註c) 76,899,993 2.18% 李樹坤先生 法團權益(附註c) 76,899,993 2.18% 桂記祥珠寶金行有限公司 法團權益(附註c) 76,899,993 2.18% 六福(控股)有限公司 法團權益(附註c) 76,899,993 2.18%		家族權益(附註a)	336,000	0.01%
Limin Corporation實益擁有人(附註a)82,790,6022.35%劉旺枝博士法團權益(附註b)186,874,8475.31%實益擁有人15,556,0000.44%黃偉常先生實益擁有人5,831,4300.17%法團權益(附註c)76,899,9932.18%陳偉先生實益擁有人1,000,0000.03%家族權益100,0000.00%法團權益(附註c)76,899,9932.18%黃冠章先生實益擁有人200,0000.01%法團權益(附註c)76,899,9932.18%季樹坤先生法團權益(附註c)76,899,9932.18%桂記祥珠寶金行有限公司法團權益(附註c)76,899,9932.18%六福(控股)有限公司法團權益(附註c)76,899,9932.18%		法團權益(附註a)	840,494,354	23.86%
劉旺枝博士 法團權益(附註b) 186,874,847 5.31% 實益擁有人 15,556,000 0.44% 黃偉常先生 實益擁有人 5,831,430 0.17% 法團權益(附註c) 76,899,993 2.18% 陳偉先生 實益擁有人 1,000,000 0.03% 家族權益 100,000 0.00% 法團權益(附註c) 76,899,993 2.18% 對滿全先生 實益擁有人 200,000 0.01% 法團權益(附註c) 76,899,993 2.18% 李樹坤先生 法團權益(附註c) 76,899,993 2.18% 桂記祥珠寶金行有限公司 法團權益(附註c) 76,899,993 2.18% 六福(控股)有限公司 法團權益(附註c) 76,899,993 2.18% 大福(控股)有限公司 法團權益(附註c) 76,899,993 2.18%	Perfect Ace Investments Limited	實益擁有人(附註a)	757,703,752	21.51%
實益擁有人15,556,0000.44%黃偉常先生實益擁有人 法團權益(附註c)5,831,4300.17%陳偉先生實益擁有人 家族權益 法團權益(附註c)1,000,000 76,899,9930.03%謝滿全先生實益擁有人 實益擁有人 法團權益(附註c)76,899,993 	Limin Corporation	實益擁有人(附註a)	82,790,602	2.35%
黄偉常先生實益擁有人 法團權益(附註c)5,831,4300.17%陳偉先生實益擁有人 家族權益 法團權益(附註c)1,000,000 76,899,9930.03%謝滿全先生實益擁有人 養養權益(附註c)76,899,993 76,899,9932.18%黃冠章先生養園權益(附註c)76,899,993 大團權益(附註c)200,000 76,899,993 2.18%李樹坤先生法團權益(附註c)76,899,993 3.18%2.18%桂記祥珠寶金行有限公司法團權益(附註c)76,899,993 3.218%2.18%六福(控股)有限公司法團權益(附註c)76,899,993 3.218%	劉旺枝博士	法團權益(附註b)	186,874,847	5.31%
機構並(附註c)76,899,9932.18%實益擁有人 家族權益 法團權益(附註c)1,000,0000.03%該關權益(附註c)76,899,9932.18%謝滿全先生 實益擁有人 法團權益(附註c)200,0000.01%黃冠章先生 李樹坤先生 桂記祥珠寶金行有限公司 六福(控股)有限公司法團權益(附註c)76,899,9932.18%桂記祥珠寶金行有限公司 六福(控股)有限公司法團權益(附註c)76,899,9932.18%		實益擁有人	15,556,000	0.44%
陳偉先生實益擁有人 家族權益 法團權益(附註c)1,000,000 100,899,993 100,899,993 100,899,993 100,899,993 100,899,993 100,899,993 100,000 <b< td=""><td>黄偉常先生</td><td>實益擁有人</td><td>5,831,430</td><td>0.17%</td></b<>	黄偉常先生	實益擁有人	5,831,430	0.17%
家族權益 100,000 0.00% 法團權益(附註c) 76,899,993 2.18% 謝滿全先生 實益擁有人 200,000 0.01% 法團權益(附註c) 76,899,993 2.18% 季樹坤先生 法團權益(附註c) 76,899,993 2.18% 桂記祥珠寶金行有限公司 法團權益(附註c) 76,899,993 2.18% 六福(控股)有限公司 法團權益(附註c) 76,899,993 2.18%		法團權益(附註c)	76,899,993	2.18%
謝滿全先生法團權益(附註c)76,899,9932.18%實益擁有人 法團權益(附註c)200,0000.01%黃冠章先生 李樹坤先生 桂記祥珠寶金行有限公司法團權益(附註c)76,899,9932.18%桂記祥珠寶金行有限公司 六福(控股)有限公司法團權益(附註c)76,899,9932.18%大福(控股)有限公司法團權益(附註c)76,899,9932.18%	陳偉先生	實益擁有人	1,000,000	0.03%
謝滿全先生實益擁有人 法團權益(附註c)200,000 76,899,9930.01% 2.18%黃冠章先生法團權益(附註c)76,899,9932.18%李樹坤先生法團權益(附註c)76,899,9932.18%桂記祥珠寶金行有限公司法團權益(附註c)76,899,9932.18%六福(控股)有限公司法團權益(附註c)76,899,9932.18%		家族權益	100,000	0.00%
法團權益 (附註 c)76,899,9932.18%黃冠章先生法團權益 (附註 c)76,899,9932.18%李樹坤先生法團權益 (附註 c)76,899,9932.18%桂記祥珠寶金行有限公司法團權益 (附註 c)76,899,9932.18%六福 (控股) 有限公司法團權益 (附註 c)76,899,9932.18%		法團權益(附註c)	76,899,993	2.18%
黄冠章先生法團權益 (附註 c)76,899,9932.18%李樹坤先生法團權益 (附註 c)76,899,9932.18%桂記祥珠寶金行有限公司法團權益 (附註 c)76,899,9932.18%六福 (控股) 有限公司法團權益 (附註 c)76,899,9932.18%	謝滿全先生	實益擁有人	200,000	0.01%
李樹坤先生法團權益 (附註 c)76,899,9932.18%桂記祥珠寶金行有限公司法團權益 (附註 c)76,899,9932.18%六福 (控股) 有限公司法團權益 (附註 c)76,899,9932.18%		法團權益(附註c)	76,899,993	2.18%
桂記祥珠寶金行有限公司法團權益 (附註 c)76,899,9932.18%六福 (控股) 有限公司法團權益 (附註 c)76,899,9932.18%	黄冠章先生	法團權益(附註c)	76,899,993	2.18%
六福(控股)有限公司 法團權益(附註c) 76,899,993 2.18%	李樹坤先生	法團權益(附註c)	76,899,993	2.18%
	桂記祥珠寶金行有限公司	法團權益(附註c)	76,899,993	2.18%
), 运作国(国际) 十四八二	六福(控股)有限公司	法團權益(附註c)	76,899,993	2.18%
○元備集團(國際)有限公司	六福集團(國際)有限公司	法團權益(附註c)	76,899,993	2.18%

附註:

- (a) Perfect Ace Investments Limited (「Perfect Ace」) 由 Ying Ho (Nominees) Limited (「YH Nominees」) 全資擁有。YH Nominees以信託方式代Limin Corporation (由黃博士全資擁有) 持有100%。因此,黃博士被視為透過其於 Perfect Ace 及 Limin Corporation 的控股權益擁有該等股份的權益。黃博士個人擁有139,728,122 股股份的權益。本公司主席及執行董事黃太(為黃博士的配偶) 個人擁有336,000 股股份的權益。因此,黃博士被視為於 Perfect Ace、Limin Corporation 及黃太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有關黃太所擁有本公司股份權益,亦請參閱上文「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短倉」一節的披露事項。
- (b) 該等股份由明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明豐」)持有。明豐由劉旺枝博士(「劉博士」)配偶陳燕芳女士(「陳女士」)持有49%及由劉博士持有51%。陳女士以信託方式代劉博士持有49%股份。因此,劉博士被視為擁有明豐所有股份的權益。

(c) 法團權益指兩批股份分別由六福集團有限公司持有之 45,000,000 股股份及六福 3D 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的 31,899,993 股股份之合計。六福集團有限公司及六福 3D 管理有限公司由 Luk Fook Investment (B.V.I.) Limited 全資擁有,而 Luk Fook Investment (B.V.I.) Limited 由六福集團 (國際) 有限公司全資擁有。六福 (控股) 有限公司控制六福集團 (國際) 有限公司投票權三分之一以上。黃偉常先生為黃氏家族信託 (「信託」) 之全權受益人。信託為桂記祥珠寶金行有限公司 (其控制六福 (控股) 有限公司投票權三分之一以上) 全部已發行股本之實益擁有人。黃偉常先生、陳偉先生、謝滿全先生、黃冠章先生及李樹坤先生的遺產管理人共同控制 (直接或間接) 六福 (控股) 有限公司逾半數投票權。因此,黃偉常先生、陳偉先生、謝滿全先生、黃冠章先生、李樹坤先生的遺產管理人、桂記祥珠寶金行有限公司、六福 (控股) 有限公司及六福集團 (國際) 有限公司被視為於該等股份中擁有權益。

(b) 於本公司股本衍生工具之相關股份中之長倉

		擁有權益之	佔已發行普通
主要股東名稱	身份	股份數目	股之百分比
黄英豪博士	實益擁有人(附註a)	1,620,817	0.05%
	家族權益(附註b)	24,000	0.00%
	法團權益(附註c)	34,983,067	0.99%
Perfect Ace Investments Limited	實益擁有人(附註c)	34,983,067	0.99%
劉旺枝博士	法團權益(附註d)	7,500,000	0.21%
黄偉常先生	法團權益(附註e)	317,111,111	9.00%
陳偉先生	法團權益(附註e)	317,111,111	9.00%
謝滿全先生	法團權益(附註e)	317,111,111	9.00%
黄冠章先生	法團權益(附註e)	317,111,111	9.00%
李樹坤先生	法團權益(附註e)	317,111,111	9.00%
桂記祥珠寶金行有限公司	法團權益(附註e)	317,111,111	9.00%
六福(控股)有限公司	法團權益(附註e)	317,111,111	9.00%
六福集團(國際)有限公司	法團權益(附註e)	317,111,111	9.00%
六福3D管理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附註e)	317,111,111	9.00%

附註:

- (a) 該等衍生工具包括紅利認股權證之相關457,437股紅利認股權證股份及黃博士以購股權形式持有的1,163,380股股份權益。
- (b) 該等衍生工具指黃太持有的紅利認股權證之相關 24,000 股紅利認股權證股份。
- (c) 該等衍生工具指 Perfect Ace 持有的紅利認股權證之 34,983,067 股紅利認股權證股份。黃博士被視為透過其於 Perfect Ace 的控股權益擁有該等衍生工具的權益。
- (d) 該等衍生工具指明豐持有相關紅利認股權證下之7,500,000股紅利認股權證股份。明豐由劉博士配偶陳女士持有49%及劉博士持有51%。陳女士以信託方式代劉博士持有49%股份。因此,劉博士被視為擁有明豐所有股份的權益。
- (e) 法團權益指六福3D管理有限公司所持有可轉換為本公司股份之相同數目之可換股債券。六福3D管理有限公司由Luk Fook Investment (B.V.I.) Limited 全資擁有,而Luk Fook Investment (B.V.I.) Limited 全資擁有,而Luk Fook Investment (B.V.I.) Limited 由六福集團(國際)有限公司全資擁有。六福(控股)有限公司控制六福集團(國際)有限公司投票權三分之一以上)全部已發行股本之實益擁有人。黃偉常先生、陳偉先生、謝滿全先生、黃冠章先生及李樹坤先生的遺產管理人共同控制(直接或間接)六福(控股)有限公司逾半數投票權。因此,黃偉常先生、陳偉先生、謝滿全先生、黃冠章先生、李樹坤先生的遺產管理人、桂記祥珠寶金行有限公司、六福(控股)有限公司及六福集團(國際)有限公司被視為於六福3D管理有限公司持有之可換股債券中擁有權益。

除以上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未獲知會任何其他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之相關權益或短倉。

購股權

本公司購股權計劃詳情載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1。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

本公司參考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而採納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於整個期間內總體上遵守了企業管治守則,惟下列偏離者除外:

企業管治守則第A.2.1條訂明,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責須有所區分,並不應由同一人出任。本公司現時並無設立職銜為「行政總裁」之任何職務。董事會認為,現時賦予本公司主席擔任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責,可為本集團帶來強勢而貫徹之領導,並可更有效及迅速作出業務規劃和決定及執行長遠業務策略。

企業管治守則第A.4.1條訂明,非執行董事須以特定任期委任,並須膺選連任。本公司並無固定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之任期。然而,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全體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均須最少每三年輪席告退一次並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因此,董事會認為已採取足夠措施確保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不遜於企業管治守則中之規定。

本公司將適時檢討及更新現行企業管治常規,以符合上市規則。

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之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經本公司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於本期間內,彼等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共同審閱本集團採用之會計原則及常規,並討論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事宜,包括審閱本期間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應董事會要求,本公司之外聘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已根據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之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報表]對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進行審閱。

於本報告日期,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范駿華先生、范仁達先生及黃錦榮先生組成。

承董事會命

香港資源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黃周莉菁女士

香港,二零一六年二月二十九日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審閱報告

Deloitte. 德勤

致:香港資源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引言

本核數師已審閱載於第17至46頁之香港資源控股有限公司(「 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 貴集團」)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以及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之相關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若干解釋附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證券上市規則規定,就中期財務資料編製之報告必須符合當中有關條文以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呈列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本核數師之責任是根據本核數師之審閱對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結論,並按照委聘之協定條款僅向 閣下整體報告本核數師之結論,除此以外並無其他目的。本核數師概不會就本報告之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審閱範圍

本核數師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進行審閱工作。 審閱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包括,向主要負責財務和會計事務之人員作出查詢,以及應用分析和其他審閱程序。由於審閱 之範圍遠較按照香港核數準則進行之審核為小,故不能令本核數師保證本核數師將知悉在審核中可能發現之所有重大事 項。因此,本核數師不會發表審核意見。

結論

根據本核數師之審閱結果,本核數師並未發現任何事項使本核數師相信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在任何重大方面未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之規定編製。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一六年二月二十九日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營業額 銷售成本	3(a)	638,547 (473,250)	680,336 (454,778)
毛利 其他收入 銷售開支 一般及行政開支 已確認貿易應收賬款減值虧損 其他經營開支		165,297 16,264 (162,913) (48,879) - (13,936)	225,558 19,849 (165,082) (70,156) (3,628) (14,868)
營運虧損 可換股債券嵌入式衍生工具 及購股權之公平值變動 已確認應收一間合營公司款項之減值虧損 融資成本 應佔合營公司業績	4	(44,167) 29,021 - (21,349)	(8,327) 24,009 (2,800) (23,946) (15)
除税前虧損 税項	5 6	(36,495) (1,728)	(11,079) (9,780)
本期間虧損		(38,223)	(20,859)
其他全面(開支)收益: <i>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i> 換算產生之匯兑差額		(54,593)	1,285
本期間全面開支總額		(92,816)	(19,574)
以下人士應佔本期間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非控股權益		(7,337) (30,886)	(7,642) (13,217)
以下人士應佔本期間全面開支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38,223)	(7,075)
非控股權益		(42,811) (50,005)	(7,975) (11,599)
		(92,816)	(19,574)
每股普通股虧損 基本	8	(0.002港元)	(0.002港元)
攤薄		(0.008港元)	(0.008港元)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	61,216	59,731
已付按金 10	15,709	17,010
無形資產 11 合營公司之權益	168,066	169,433 3,488
投資 12	52,290	33,704
遞延税項資產	15,706	16,769
	312,987	300,135
流動資產		
存貨	817,544	843,72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已付按金 10	190,831	189,771
應收關連方貸款 13	_	1,424
衍生金融工具 14(b)	_	2,309
已抵押銀行存款	322,745	418,412
銀行結餘及現金	183,643	261,961
	1,514,763	1,717,597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已收按金 15	281,005	267,307
應付合營公司款項		3,642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融資租賃承擔	6,742	1,491
銀行及其他借貸 17	77 645,154	180 657,178
黄金貸款 18	141,698	256,124
一間附屬公司的一名非控股股東之貸款 19	20,000	20,000
税項負債	3,638	4,832
	1,098,314	1,210,754
流動資產淨值	416,449	506,843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729,436	806,978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可換股債券 14(a)	69,323	64,574
衍生金融工具 14(b)	13,639	42,660
銀行及其他借貸 17	20,000	20,000
一間附屬公司的一名非控股股東之貸款 19	100,000	100,000
遞延税項負債	42,016	42,016
	244,978	269,250
資產淨值	484,458	537,728
資本及儲備		
夏本及顧開 股本 20	35,224	31,905
儲備	331,310	337,894
	00-,0-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366,534	369,799
非控股權益	117,924	167,929
權益總額	484,458	537,728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	有人應佔						
	普通股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實繳盈餘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附註(a))	購股 權儲備 千港元	認股 權證儲備 千港元	匯兑儲備 千港元	中國法定 儲備 千港元 (附註(b))	累計虧損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非控股 權益 千港元	合計 千 港 元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經審核)	31,885	680,877	55,327	(256,051)	18,762	21,820	44,684	25,657	(167,316)	455,645	230,607	686,252
本期間虧損 本期間其他全面(開支)收益	-	-	-	-	-	-	(333)	-	(7,642) -	(7,642) (333)	(13,217) 1,618	(20,859) 1,285
本期間全面開支總額	-	-	-	-	-	-	(333)	-	(7,642)	(7,975)	(11,599)	(19,574)
儲備之轉撥 以權益結算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行使認股權證 購股權失效	- - -	- - 1	- - -	- - -	531 - (1,326)	- - - -	- - - -	1,309 - - -	(1,309) - - 1,326	- 531 1 -	- - -	- 531 1 -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31,885	680,878	55,327	(256,051)	17,967	21,820	44,351	26,966	(174,941)	448,202	219,008	667,210
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一日(經審核)	31,905	681,516	55,327	(256,051)	17,591	21,819	51,625	26,966	(260,899)	369,799	167,929	537,728
本期間虧損 本期間其他全面開支	-	- -	-	-	- -	- -	(35,474)	-	(7,337)	(7,337) (35,474)	(30,886) (19,119)	(38,223) (54,593)
本期間全面開支總額	-	-	-	-	-	-	(35,474)	-	(7,337)	(42,811)	(50,005)	(92,816)
儲備之轉撥 發行股份,已扣除交易成本	- 3,319	- 36,227	-	-	- -	- -	- -	2,097 -	(2,097)	- 39,546	- -	- 39,546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35,224	717,743	55,327	(256,051)	17,591	21,819	16,151	29,063	(270,333)	366,534	117,924	484,458

附註:

(a) 其他儲備包括:

- (i) 213,605,000港元為已付代價公平值與於二零一零年五月十四日自非控股股東收購本公司附屬公司中國金銀集團有限公司(「中國金銀」)之額外權 益應佔淨資產之賬面值的差額;
- (ii) 3,643,000港元為已付代價公平值與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自非控股股東收購本公司附屬公司振富國際有限公司之額外權益應佔淨負債之 賬面值的差額;及
- (iii) 38,803,000港元與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六日出售中國金銀部分權益有關。
- (b) 本集團之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法定儲備乃指根據有關法例成立之中國附屬公司適用之一般及發展基金儲備。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截至十二月三-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營業務所用之現金淨額	(39,605)	(175,033)
投資業務		
已收利息	5,458	13,456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20,218)	(13,09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597	1,101
新增無形資產	(145)	(9)
投資一部電影	(3,866)	_
投資娛樂活動	(1,659)	_
收購長期投資	(1,489)	(3,388)
償還關連方貸款	1,424	50,594
向一間合營公司作出之墊款	-	(1,052)
存放已抵押銀行存款	-	(158,035)
提取已抵押銀行存款	72,131	196,144
投資業務所得之現金淨額	52,233	85,718
融資業務		
已付利息	(18,451)	(21,210)
新增銀行及其他借款	244,154	189,500
償還銀行及其他借款	(256,178)	(256,086)
新增黄金貸款	_	125,676
償還黃金貸款	(88,438)	(149,101)
償還融資租賃承擔	(106)	_
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之貸款	-	20,000
發行新股份所得款項	40,824	-
發行新股份之交易成本	(1,278)	-
行使認股權證	-	1
融資業務所用現金淨額	(79,473)	(91,220)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減少淨額	(66,845)	(180,535)
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61,961	357,952
匯率變動影響	(11,473)	(2,776)
期終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指銀行結餘及現金	183,643	174,641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1.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六之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2. 主要會計政策

除若干金融工具按公平值計量外,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使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乃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

3.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

(a) 營業額

本集團於本期間之營業額分析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銷售貨物	598,091	615,226		
特許權收入	3,555	8,791		
品牌服務費	36,330	51,554		
電視節目及內容制作收入	571	4,765		
	638,547	680,336		

(b) 分部資料

為資源分配及分部業績評估目的而向本公司執行董事(即主要經營決策者)報告之資料側重於貨品類別及地點。 此乃本集團組織之基準。

特別是,本集團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項下之經營及呈報分部如下:

- a. 於中國內地銷售黃金珠寶首飾之零售及特許權業務;及
- b. 於香港及澳門銷售黃金珠寶首飾之零售業務。

本集團之主要產品包括黃金產品及珠寶產品。

下文乃本集團於審閱期間按經營分部分類之營業額及業績分析。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3.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續)

(b) 分部資料 (續)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呈報分部			
	於中國 內地銷售 黃金珠寶 首飾之零售及 特許權業務 千港元	於香港及 澳門 銷售賣首 珠寶首飾 之零售業務 千港元	合計 千 港 元	其他 (附註)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收入 外部銷售	402,186	235,653	637,839	708	638,547
業績 分部業績	16,905	(25,217)	(8,312)	(8,775)	(17,087)
其他收入 未分配僱員相關開支 其他未分配公司開支 廣告、宣傳及業務開發開支 可換股債券嵌入式衍生工具及 購股權之公平值變動 已確認無形資產之減值虧損 融資成本 除稅前虧損				_	16,264 (15,683) (10,919) (15,365) 29,021 (1,377) (21,349) (36,495) (1,728)
期內虧損					(38,223)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3.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續)

(b) 分部資料 (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呈報分部			
	於中國 內地銷售 黃金珠寶 首飾之零售及 特許權業務 千港元	於香港及 澳門 銷售黃金 珠寶首飾 之零售業務 千港元		其他 (附註) 千港元	<i>綜</i> 合 千港元
收入 外部銷售	425,325	250,246	675,571	4,765	680,336
業績 分部業績	34,955	(5,608)	29,347	(11,182)	18,165
其他收入 未分配僱員相關開支 其他未分配公司開支 廣告、宣傳及業務開發開支 以權益結算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可換股債券嵌入式衍生工具及 購股權之公平值變動 已確認其他應收款項之 減值虧損					19,849 (17,408) (8,900) (15,450) (531) 24,009
已確認應收一間合營公司 款項之減值虧損 已確認無形資產之減值虧損 融資成本 應佔合營公司業績				_	(632) (2,800) (3,420) (23,946) (15)
除税前虧損 税項 期內虧損				_	(11,079) (9,780) (20,859)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3.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續)

(b) 分部資料(續)

分部溢利(虧損)指各分部溢利(虧損),但並無分配其他收入、廣告、宣傳及業務開發開支、公司員工及董事薪酬、以權益結算股份為基礎之付款、可換股債券嵌入式衍生工具及購股權之公平值變動、已確認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已確認應收一間合營公司款項之減值虧損、已確認無形資產之減值虧損、融資成本、應佔合營公司業績及稅項。此為向主要經營決策者進行匯報以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之計量基準。

附註: 其他指未呈報之其他經營分部,包括網絡營銷、電子商務、包括電影投資、管理及制作演唱會及演唱會投資、娛樂活動及電視節目及內容制作在內的娛樂業務。

4. 融資成本

	截至十二月三十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十一 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下列各項之利息:		
銀行及其他借貸	8,933	10,495
黄金貸款	5,638	7,647
融資租賃承擔	3	7
一間附屬公司一名非控股股東之貸款	208	_
可換股債券之實際利息(附註14(a))	6,567	5,734
其他融資成本	_	63
	21,349	23,946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5. 除税前虧損

こ零一五年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15,365 15,45 135 66 135 66 135 66 135 66 135 135 66 135
(未經審核) (また) (また) (また) (また) (また) (また) (また) (また
除税前虧損已扣除(計入): 廣告、宣傳及業務開發開支 無形資產攤銷
廣告、宣傳及業務開發開支 15,365 15,44 無形資產攤銷 135 66 黄金貸款公平值變動 (11,581) (32,2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公平值變動 18,065 12,80 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 459,288 458,44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9,860 13,90 以權益結算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 55 匯兑收益、淨額 (6,822) (4,9)
廣告、宣傳及業務開發開支 無形資產攤銷 黄金貸款公平值變動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公平值變動 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以權益結算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匯兑收益,淨額
無形資產攤銷 135 66 66 66 66 66 66 66 66 66 66 66 66 66
無形資產攤銷 135 66 66 66 66 66 66 66 66 66 66 66 66 66
黄金貸款公平值變動 (32,2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公平值變動 18,065 12,80 459,288 458,40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9,860 13,90 以權益結算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 55 医兑收益,淨額 (6,822) (4,9)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公平值變動 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以權益結算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匯兑收益,淨額 (6,822)
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459,288458,46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9,86013,90以權益結算股份為基礎之付款-55匯兑收益,淨額(6,822)(4,9)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9,860 13,90 以權益結算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 53 匯兑收益、淨額 (6,822) (4,9)
以權益結算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 55 匯兑收益,淨額 (6,822) (4,9
匯兑收益,淨額 (6,822)
LOUIS MAN TO THE STATE OF THE S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6,029 5,79
已確認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 6
已確認無形資產之減值虧損(計入「其他經營開支」) 1,377 3,42
利息收入 (5,458) (13,4
(3) (2) (13) (13) (13)
經營租賃租金
- 或然租金 39,908 44,92
- 最低租賃付款 38,192 35,10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6. 税項

	截至十二月三十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十一 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税項: 香港利得税 中國企業所得税	- 1,006	2 6,941
於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香港利得税	1,006	6,943
遞延税項	988 740	6,943 2,837
	1,728	9,780

香港利得税乃根據兩個期間之估計應課税溢利,以税率16.5%計算。由於本集團並無在香港產生任何應課税收益,故本期間並無就香港税項計提撥備。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實施條例,本公司在中國成立之附屬公司於兩個期間之所得稅率為25%。若干於重慶(中國西部城市)成立的附屬公司且從事根據於二零一一年發佈的《財政部、海關總署、國家稅務總局關於深入實施西部大開發戰略有關稅收政策問題的通知》(財稅[2011]第58號)項下新「西部地區鼓勵類產業」界定的特定內資鼓勵類產業(自二零一四年十月一日起生效),倘於一個財政年度彼等來自鼓勵類業務的年收入超過該等相關附屬公司總收入的70%,則可享有優惠稅率15%。

由於本集團於兩個期間並無於澳門擁有應課稅溢利,因此概無就澳門所得補充稅作出撥備。

7. 股息

董事會已議決不向本公司普通股持有人宣派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8. 每股普通股虧損

	截至十二月三十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虧損:		
用於計算每股普通股基本虧損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 攤薄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7,337)	(7,642)
一二零一九年可換股債券之利息(定義見附註14(a)) 一二零一九年可換股債券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公平值變動	3,117 (24,577)	2,703 (21,436)
用於計算每股普通股攤薄虧損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	(28,797)	(26,375)
	千股 (未經審核)	千股 (未經審核)
股份數目:		
用於計算每股普通股基本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附註) 攤薄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3,273,994	3,188,494
-二零一九年可換股債券	317,111	317,111
用於計算每股普通股攤薄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3,591,105	3,505,605

附註:

計算每股普通股攤薄虧損並無假設行使購股權及紅利認股權證(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購股權及紅利認股權證)(因為彼等之行使價高於平均股價)以及兑換中國金銀二零一八年可換股債券(定義見附註14(a))(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中國金銀二零一八年可換股債券)(因為彼等之兑換將導致每股普通股虧損減少)。

9.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期內,本集團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20,218,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13,356,000港元)。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1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已付按金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下已付按金為: 租金及水電按金	15,709	17,010
流動資產下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已付按金包括: 貿易應收賬款 減:呆賬撥備	123,857 (16,369)	114,171 (16,369)
其他應收款項及已付按金(附註)	107,488 83,343	97,802 91,969
	190,831	189,771

附註: 其他應收款項包括應收獨立第三方貸款7,765,000港元(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7,754,000港元),該款項無抵押、不計息及須於報告期結束起一年內償還。

零售銷貨通常以現金、信用卡或透過具信譽及不同之百貨公司結付。本集團一般允許債務人30至90日之信貸期。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賬款包括應收一間附屬公司一名非控股股東的一間同系附屬公司之貿易應收 賬款33,000港元(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939,000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應收款項及已付按金包括應收長期投資(該公司與本公司有一名共同董事)的應收諮詢費225,000港元(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1,424,000港元)。

以下為根據發票日期於報告期末之貿易應收賬款(扣除撥備)之賬齡分析。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0至30日	91,572	77,593
31至60日	8,325	8,405
61至90日	2,723	4,565
超過90日	4,868	7,239
	107,488	97,802

呆賬撥備16,369,000港元(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16,369,000港元)主要與正進行清盤或有嚴重財務困難之客戶有關。 據評估該等金額不太可能收回。本集團概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11. 無形資產

	附註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商標 特許權 核心技術及應用	(a) (b) (c)	168,066 - -	168,066 975 392
		168,066	169,433

附註:

(a) 分別自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及二零零九年四月起計「金至尊」商標有10年合約期並可按最小成本重續。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有意並有能力持續重續該商標。因此,預計商標可無限期帶來淨現金流入,所以本公司董事把商標視為具無限可使用年期。商標不會攤銷直至限定其可使用年期,而商標每年均進行減值測試及倘有減值跡象,將會作出減值。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於營業額下降,本集團管理層對商標進行減值審閱。商標可收回款項根據計算使用價值釐定。方法乃根據五年期間之管理層批准之財政預測及17%(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17%)折讓率計算。五年期間之外現金流量按1%(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3%)增長率推算。計算使用價值採用之主要假設為折讓率及增長率。增長率不會超過相關行業的長期平均增長率。根據該等評估,管理層預期商標賬面值可收回且無商標減值。管理層認為該等主要假設出現任何合理可能的變化不會導致商標賬面值超過可收回金額。

(b) 特許權指在互聯網及移動設備的所有網絡應用軟件(包括但不限於蘋果手機及平板電腦應用軟件)中使用卡通形象的十年非獨家權利。該成本以 直線法在十年內攤銷至損益。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管理層預計特許權賬面值不可收回,因此,於損益中確認全面減值。

(c) 核心技術包括應用於移動設備的軟件生產、可供出售應用、開發中應用及已完成應用之包裝內容及應用模板。成本包括開發移動設備應用直接 應佔開支(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成本、若干計算機設備之折舊費用、生產辦公室租金及費率、外包兼職人員成本及信息技術開發費用)。成本按估 計可使用年期5年於損益中按直線法攤銷。開發中應用尚未攤銷。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管理層預計核心技術及應用賬面值不可收回,因此,於損益中確認全面減值。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12. 投資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長期投資(附註(a)) 投資電影(附註(b)) 投資娛樂活動	31,291 19,340 1,659	18,230 15,474 -
	52,290	33,704

附註:

(a) 該款項指分別於香港及澳洲註冊成立的兩間私人有限公司的非上市股本投資,於報告期末按成本減減值計量,原因為合理的公平值估計範圍如此重要以致本公司董事認為,彼等的公平值不能可靠計量。該等被投資公司之一主要從事研發新液體燃料,而另一間則具備於香港、台灣及中國其他地區使用新液體燃料的許可權。

於期內,本集團行使購股權認購該間於香港註冊成立的私人有限公司(「被投資公司」)12股額外新股份(附註14(b)(i))。行使購股權完成後,本集團於被投資公司的權益由15,9%升至24,0%。根據被投資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本集團並無向董事會委任董事的合約及無條件權。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被投資公司的三名董事之一來自本集團。

(b) 根據本公司一間全資附屬公司與獨立第三方所訂立之協議,本集團投資一部電影,總投資額達人民幣15,500,000元(相當於19,340,000港元),並有權享有該電影在全球任何媒體及以任何形式發行之所產生溢利的若干百分比之回報。直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電影製作尚未完成。根據協議,電影製作預期於協議日期起計18個月內完成。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支付人民幣15,500,000元(相當於19,34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人民幣13,950,000元(相當於15,474,000港元))。

13. 應收關連方貸款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該款項指應收一間被投資公司貸款,其中本公司持有15.9%的股權,並與本公司擁有一名 共同董事。該貸款無抵押、不計息及於期內悉數結清。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14. 可換股債券及衍生金融工具

(a) 可換股債券

於二零一九年到期之可換股債券([-]二零一九年可換股債券])及於二零一八年到期之中國金銀可換股債券([-]中國金銀二零一八年可換股債券])

於本期間可換股債券之負債部分變動載列如下:

	二 零一九年 可換股債券 千港元	負債部分 中國金銀 二零一八年 可換股債券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州一帯 アケレロ ロ	22.70/	21.700	
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一日 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一日累計且包括	32,784	31,790	64,574
在其他應付款項中的票據利息	869	985	1,854
期內應計利息	3,117	3,450	6,567
支付票據利息	(1,712)	(1,950)	(3,662)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累計且包括			
在其他應付款項中的票據利息		(10)	(10)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5,058	34,265	69,323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二零一九年可換股債券及中國金銀二零一八年可換股債券之實際年利率分別為19.47%及18.02%。

(b) 衍生金融工具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流動資產項下: 購股權資產(i)	-	2,309
非流動負債項下: 可換股債券嵌入式衍生工具(ii) 中國金銀購股權(iii)	13,618 21	40,820 1,840
	13,639	42,660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14. 可換股債券及衍生金融工具(續)

(b) 衍生金融工具(續)

(i) 購股權資產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的金額指按合共1,920,000澳元(「澳元」)(相等於11,520,000港元)之行使價認購被投資公司12股新股份(佔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的9%)之購股權。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行使購股權,以認購12股該公司新股份,已行使購股權的賬面值已轉撥至長期投資。

以下為購股權資產的變動: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一日 行使購股權	2,309 (2,309)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於報告期末,該等購股權乃按成本減減值計量,原因為本集團管理層認為該等購股權之公平值未能可靠 計量。

(ii) 可換股債券嵌入式衍生工具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二零一九年可換股債券及中國金銀二零一八年可換股債券之嵌入式衍生工具公平值乃基於獨立估值師於該等日期所作出之估值作出。公平值變動27,202,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22,678,000港元)已計入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損益。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14. 可換股債券及衍生金融工具(續)

(b) 衍生金融工具(續)

(ii) 可換股債券嵌入式衍生工具(續)

獨立專業估值師於各日期釐定公平值所採納之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中所用之輸入數據如下:

	於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九年可換股債券		
股價 行使價 預期股息收益率 波幅	0.13港元 0.18港元 0.00% 41.31%	0.21港元 0.18港元 0.00% 47.03%
中國金銀二零一八年可換股債券		
股價 行使價 預期股息收益率 波幅	8,313.70美元 24,390.24美元 2.26% 31.25%	15,794.99美元 24,390.24美元 1.76% 35.75%

(iii) 中國金銀已發行之購股權(「中國金銀購股權」)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中國金銀購股權之公平值為21,000港元(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1,840,000港元)。公平值變動1,819,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1,331,000港元)已計入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損益。

已發行之中國金銀購股權之公平值採用三項式期權定價模式計算。該模式於各自日期之主要輸入數據如下:

	於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股價	8,313.70美元	15,794.99美元
行使價	24,390.24美元	24,390.24美元
預期股息收益率	2.26%	1.76%
波幅	31.25%	35.75%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15.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已收按金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賬款 已收客戶按金(附註(a)) 特許經營商擔保按金(附註(b)) 其他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其他按金	126,594 20,959 57,378 76,074	105,029 24,588 62,371 75,319
	281,005	267,307

附註:

- (a) 已收客戶按金指向特許經營商及客戶就售出存貨預先收取的按金及進款。
- (b) 特許經營商擔保按金指就使用「金至尊」商標收取特許經營商之按金。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貿易應付賬款包括應付一間附屬公司的非控股股東的若干同系附屬公司之貿易應付賬款49,926,000港元(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34,087,000港元)。

以下為根據發票日期於報告期末之貿易應付賬款之賬齡分析。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0日 31至60日 61至90日 超過90日	66,073 11,494 9,469 39,558	54,998 8,527 6,654 34,850
	126,594	105,029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其他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其他按金包括應付一間附屬公司一名非控股股東的若干同系附屬公司之其他應付款項1,284,000港元(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零)。

截至-零-五年十-月=十-日止六個月

16.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包括: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金條遠期合約(附註(a)) 透過保證金賬戶進行之金條合約(附註(b))	6,398 344	832 659
	6,742	1,491

附註:

- (a) 本集團運用金條遠期合約減少其蒙受金價波動之風險。本集團現時並無指定金條遠期合約的任何對沖關係以作對沖會計用途。
 - 金條遠期合約於報告期末以公平值計量。公平值按於報告期末市場報價釐定。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平倉金條遠期合約名義總值為 人民幣91,310,000元(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人民幣91,310,000元),由生效日起十二個月內到期(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十二個月)。
- (b)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金額指透過保證金賬戶進行之未平倉金條合約(名義總值為4,285,000美元(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18,014,000 美元))之公平值數額。該等合約載列令由本集團決定可交收實物金條或以現金結算淨額平倉之條款。公平值乃於報告期末根據市場報價予以釐 定。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17. 銀行及其他借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銀行借貸: 無抵押定息銀行貸款 有抵押定息銀行貸款	96,154 -	63,678 56,500
有抵押浮息銀行貸款 其他借貸:	549,000 645,154	537,000 657,178
無抵押定息其他借貸 -獨立第三方 ————————————————————————————————————	20,000	20,000
有抵押無抵押	549,000 116,154	593,500 83,678
	665,154	677,178
應付款賬面值 按要求或於一年之內* 超過五年*	549,000 20,000	593,500 20,000
包含可按要求還款之銀行貸款之賬面值(列示於流動負債): 於一年內償還*	569,000 96,154	613,500 63,678
減:於一年之內到期並列為流動負債之款項	665,154 (645,154)	677,178 (657,178)
列為非流動負債之款項	20,000	20,000

^{*} 到期金額乃根據載於貸款協議之議定預定還款日期釐定。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18. 黄金貸款

借入黄金貸款以降低黃金價格波動對黃金存貨的影響,並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黃金貸款以人民幣計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人民幣)並按加權平均利率4.38%(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4.70%)計息,初始期限為12個月,並以貿易應收賬款75,934,000港元(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80,459,000港元)作抵押。

黃金貸款公平值變動產生之收益11,581,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32,269,000港元)已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損益確認。黃金貸款之公平值乃參照報告期末上海黄金交易所之黃金掛牌買入價釐定。

19. 一間附屬公司一名非控股股東之貸款

一間附屬公司一名非控股股東之貸款為無抵押、不計息,並且本集團與貸款人互相協定,不可於報告期末後一年內償還,惟20,0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20,000,000港元)無抵押、按年息2%計息並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四日償還除外。

截至-零-五年十-月=十-日止六個月

20. 股本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千港元
法定: 每股面值 0.01 港元之普通股		
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一日	4,000,000	40,000
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四日增加	2,000,000	20,000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000,000	60,000
每股面值 0.01 港元之優先股		
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一日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000,000	30,000
總計:	7,000,000	70.000
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一日	7,000,000	70,000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000,000	90,000
已發行及繳足之普通股 :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一日	3,190,495	31,905
發行股份,扣除交易成本(附註)	331,900	3,319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522,395	35,224
總計:		
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一日	3,190,495	31,905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522,395	35,224

附註:

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一日透過配售按每股0.123港元之價格發行300,000,000股普通股。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日,本公司按代價每股0.123港元向一間附屬公司一名非控股股東發行31,899,993股普通股。

該等新股份在所有方面與現有股份享有同等地位。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21.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交易

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二十三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之方式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二零零九年購股權計劃」),以向合資格人士對本集團之貢獻或潛在貢獻提供獎勵或報酬。合資格人士包括但不限於本集團股東、董事、僱員、業務夥伴、客戶及供應商。二零零九年購股權計劃詳情載於本公司二零一五年之年報中。

該等購股權的歸屬期由獲授權日期起至行使期間始停止。

(a) 於期間內,本公司購股權之變動載列如下:

於二零一五年
七月一日及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目

合資格人士	授出日期	行使期	行使價 港元	三十一日 未行使購股權數目
董事	二零零九年一月二十三日 二零零九年七月二十日 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六日 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六日 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六日 二零一三年一月二十五日 二零一三年一月二十五日	二零零九年一月二十三日至二零一九年一月二十二日 二零零九年七月二十日至二零一九年七月十九日 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六日至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五日 二零一三年七月二十六日至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五日 二零一三年七月二十六日至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五日 二零一三年二月二十八日至二零二三年一月二十四日 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八日至二零二三年一月二十四日 二零一五年二月二十八日至二零二三年一月二十四日	0.4280 1.2980 0.4810 0.4810 0.4810 0.2288 0.2288	1,051,208 3,839,154 2,326,760 3,490,140 4,653,522 5,800,000 7,800,000 7,800,000

40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21.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交易(續)

(a) 於期間內,本公司購股權之變動載列如下:(續)

七月一日及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未行使購股權數目
1,163,380 2,800,000 2,800,000 4,300,000 10,000,000
31,063,380
232,676 2,326,761 5,816,901 5,816,901 6,710,377 800,000 800,000

於二零一五年

合資格人士 僱員	授出日期 二零零九年七月二十日 二零一三年一月二十五日 二零一三年一月二十五日 二零一三年一月二十五日 二零一三年二月二十七日 二零一三年二月二十七日	行使期 二零零九年七月二十日至二零一九年七月十九日 二零一三年二月二十八日至二零二三年一月二十四日 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八日至二零二三年一月二十四日 二零一五年二月二十八日至二零二三年一月二十四日 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八日至二零二三年一月二十四日	行使價 港元 1.2980 0.2288 0.2288 0.2288 0.2288 0.2288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未行使購股權數目 1,163,380 2,800,000 2,800,000 4,300,000 10,000,000 10,000,000
顧問	二零零九年七月二十日 二零一零年四月十三日 二零一零年四月十三日 二零一零年四月十三日 二零一零年四月十三日 二零一三年一月二十五日 二零一三年一月二十五日 二零一三年一月二十五日	二零零九年七月二十日至二零一九年七月十九日 二零零九年四月十三日至二零二零年四月十二日 二零一零年七月十三日至二零二零年四月十二日 二零一零年十月十三日至二零二零年四月十二日 二零一一年一月十三日至二零二零年四月十二日 二零一三年二月二十八日至二零二三年一月二十四日 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八日至二零二三年一月二十四日 二零一五年二月二十八日至二零二三年一月二十四日	1.2980 1.2030 1.2030 1.2030 1.2030 0.2288 0.2288	232,676 2,326,761 5,816,901 5,816,901 6,710,377 800,000 800,000 800,000
				23,303,616
				91,127,780
期末可行使				91,127,780
加權平均行使價				0.5425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21.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交易(續)

(a) 於期間內,本公司購股權之變動載列如下:(續)

					購股權數目	
合資格 人士	授出日期	行使期	行使價 港元	於二零一四年 七月一日 未行使	期內已失效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行使
**			. /			
董事	二零零九年一月二十三日	二零零九年一月二十三日至二零一九年一月二十二日	0.4280	1,051,208	- (4.4 (2.200)	1,051,208
	二零零九年七月二十日	二零零九年七月二十日至二零一九年七月十九日	1.2980	5,002,534	(1,163,380)	3,839,154
	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六日	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六日至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五日	0.4810	2,326,760	-	2,326,760
	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六日	二零一二年七月二十六日至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五日	0.4810	3,490,140	-	3,490,140
	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六日	二零一三年七月二十六日至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五日	0.4810	4,653,522	_ (,,)	4,653,522
	二零一三年一月二十五日	二零一三年二月二十八日至二零二三年一月二十四日	0.2288	8,800,000	(1,000,000)	7,800,000
	二零一三年一月二十五日	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八日至二零二三年一月二十四日	0.2288	8,800,000	(1,000,000)	7,800,000
	二零一三年一月二十五日	二零一五年二月二十八日至二零二三年一月二十四日	0.2288	8,800,000	(1,000,000)	7,800,000
			_	42,924,164	(4,163,380)	38,760,784
僱員	二零零九年七月二十日	二零零九年七月二十日至二零一九年七月十九日	1.2980	1,163,380	_	1,163,380
,_,,	二零一三年一月二十五日	二零一三年二月二十八日至二零二三年一月二十四日	0.2288	4,100,000	_	4,100,000
	二零一三年一月二十五日	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八日至二零二三年一月二十四日	0.2288	6,400,000	(1,300,000)	5,100,000
	二零一三年一月二十五日	二零一五年二月二十八日至二零二三年一月二十四日	0.2288	7,900,000	(1,300,000)	6,600,000
	二零一三年二月二十七日	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八日至二零二三年一月二十四日	0.2288	10,000,000	_	10,000,000
	二零一三年二月二十七日	二零一五年二月二十八日至二零二三年一月二十四日	0.2288	10,000,000	-	10,000,000
			_	39,563,380	(2,600,000)	36,963,380
顧問	二零零九年七月二十日	二零零九年七月二十日至二零一九年七月十九日	1.2980	232,676	_	232,676
7711 4	二零一零年四月十三日	二零零九年四月十三日至二零二零年四月十二日	1.2030	2,326,761	_	2,326,761
	二零一零年四月十三日	二零一零年七月十三日至二零二零年四月十二日	1.2030	5,816,901	_	5,816,901
	二零一零年四月十三日	二零一零年十月十三日至二零二零年四月十二日	1.2030	5,816,901	_	5,816,901
	二零一零年四月十三日	二零一一年一月十三日至二零二零年四月十二日	1.2030	6,710,377	-	6,710,377
				20,903,616	-	20,903,616
				103,391,160	(6,763,380)	96,627,780
期末可行	使			76,691,160		72,227,780
加權平均	行伸價		_	0.517		0.525
WHEN I . A	17.04.01			01/1/		01,72)

⁽b)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就本公司授出之購股權於損益中確認開支總額531,000港元。計算購股權公平值所使用之變量及假設乃基於管理層的最佳估計。購股權之價值隨著多種主觀假設變數的不同而變化。所採納變量的任何變動均可能對購股權公平值之估計造成重大影響。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22. 資本承擔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 Van II bra NA felderett IV A. va Lette lett. Iv. I. ole II lett III N		
已訂約但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尚未撥備之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資本開支	741	454

23. 經營租賃承擔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有關零售商鋪、辦事處及倉庫之未來最低租金支出到期情況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一年內 二到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70,399 43,803	74,526 70,201
	114,202	144,727

租賃協議之租賃期經議定為介乎1至5年(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1至5年)。

上述租賃承擔僅指基本租金,但不包括本集團租賃的若干零售店的應付或然租金。一般而言,此等或然租金根據相關租賃協議所載條款及條件基於相關零售店的營業額計算。無法事先估計應付有關或然租金的金額。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的租賃承擔包括一間附屬公司一名非控股股東的一間同系附屬公司之不可撤銷經營租賃, 326,000港元及353,000港元分別於一年內及二至五年內到期。有關租賃於本期間提早終止。

24.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賬面值分別為 322,745,000港元 (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418,412,000港元) 及 75,934,000港元 (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80,459,000港元) 之銀行存款及貿易應收賬款已抵押予銀行,作為獲得向本集團之附屬公司授出銀行融資之抵押。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25. 關連方披露

(a) 關連方交易

於期內,本集團有下列關連方交易: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關係	交易性質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本公司一名前董事為合夥人之 律師事務所	公司秘書及 法律服務費	-	45	
一間合營公司	採購珠寶	-	2	
一間附屬公司之一名非控股股東	利息開支	202	62	
一間附屬公司之一名非控股股東	購買珠寶首飾	34,065	76,143	
同系附屬公司	銷售珠寶首飾	_	685	
	專業費	209	111	
	分包費	_	266	
	租金開支	26	-	
用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创色业 1		/ 0/0	
關連方	利息收入	-	4,968	
一間被投資公司	諮詢費收入	1,347	_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間附屬公司之一名非控股股東的最終控股公司就本集團獲授之銀行融資向銀 行簽發財務擔保合計 489,663,000 港元 (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443,199,000 港元)。

(b) 關連方結餘

本集團與關連方之未償還結餘詳情載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及附註10、13、14、15、19及20。.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25. 關連方披露(續)

(c)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董事為本公司主要管理人員,其薪酬披露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袍金	990	695
薪金	5,164	4,636
退休福利費用	36	27
以權益結算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_	645
	6,190	6,003

26. 或然負債

截至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香港税務局(「税務局」)向本公司一間非全資附屬公司就其於二零一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一四年評税年度收取/應收香港以外之若干同系附屬公司的特許權使用費收入的離岸申索發出税項查詢。於二零一零/一一年、二零一一/一二年及二零一二/一三年評税年度除虧損抵銷後具爭議的應課税溢利分別為3,700,000港元、31,400,000港元及97,300,000港元,而於二零一三/一四年評税年度的具爭議的經調整虧損為8,100,000港元。附屬公司正就其特許權使用費收入離岸申索提出辯護,有關案件仍在稅務局審閱,因此,本公司董事認為,在現階段概無就出現爭議的特許權使用費收入在綜合財務報表中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

27.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計量

以經常性基準按公平值計量之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值

本集團部分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均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下表提供有關如何釐定該等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值(特別是所使用之估值方法及輸入參數)之資料,以及根據公平值計量之輸入參數之可觀察程度劃分公平值計量之公平值等級(一至三級)。

- 第一級公平值計量為該等根據同類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得出結果;
- 第二級公平值計量為該等根據第1級內所報價格以外,就資產或負債觀察得出之輸入數據,不論為直接(即價格) 或間接(即自價格衍生)觀察得出之結果;及
- 第三級公平值計量為該等使用估值技術得出之結果,估值技術包括並非根據可觀察市場數據(不可觀察輸入數據)得出之資產或負債輸入數據。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27.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計量(續)

計入館之金屬	前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性負債	務狀況表 於 公平值等額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六月三十日 之公平值		公平值等級	估值方法及主要輸入數據	
		千港元	千港元			
1)	金條遠期合約及透過保證金 賑戶進行之金條合約	6,742	1,491	第二級	已折讓現金流量	
	が、たけて不以口い				估值模式之輸入數據為按可觀察遠期金價釐定。	
2)	黄金貸款	141,698	256,124	第二級	黃金掛牌買入價	
3)	可換股債券嵌入式換股權衍生工具	13,618	40,820	第三級	三項式期權定價模式	
					公平值根據無風險利率、折現率、股價、公司 及中國金銀股價波動、股息率及行使價而估計。	
4)	中國金銀購股權	21	1,840	第三級	三項式期權定價模式	
					公平值根據無風險利率、折現率、股價、中國 金銀股價波動、股息率及行使價而估計。	

於所呈報兩個期間,第一級、第二級及第三級之間並無轉撥。